标段编号： 4403042023002101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福田区南园街道福萃苑项目绿建节能检测、绿色建筑标识申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10月12日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一、企业业绩（不评审）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1	南澳01-03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节能（绿建）检测及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175.82	2024年04月18日
2	合正鹏城颐康苑项目绿建节能检测及评估服务	56.31	2023年05月17日
3	碧岭小学扩建项目-节能、绿色建筑检测	52.106832	2023年06月30日
4	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暂定名）工程绿建、节能检测、能效测评	49.131418	2025年04月24日
5	坪山高中园综合高中-节能、绿建检测	46.73565	2025年04月16日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不评审）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拟担任的职务**
1	长圳片区预制式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建筑节能检测	29.5362	2023年06月21日	项目负责人
2	长圳学校改扩建工程绿建节能检测	19.14795	2023年06月14日	项目负责人

三、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序号	公司名称	企业性质	备注
1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详见第三点企业性质告知书

四、其他
（一）投标函 （二）近三年第三方审计报告 （三）荣誉情况

一、企业业绩（不评审）

投标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南澳01-03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节能（绿建）检测及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深圳市大鹏新区	南澳01-03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水头沙三路西北侧。项目总用地面积29281.75㎡,新建安置楼宇 8栋(其中18层安置楼宇5栋、14层安置楼宇2栋、11层安置楼宇1栋，地下室3层),3层幼儿园1栋，总建筑面积113856㎡。	2024.04.18-在建	175.82	
深圳市合正鹏城投资有限公司	合正鹏城颐康苑项目绿建节能检测及评估服务	深圳市大鹏新区	合正鹏城颐康苑项目(G16601-0195号宗地)位于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鹏城社区鹏飞路北侧，宗地号G16601-0195，用地面积9564.34㎡。	2023.05.17-完工	56.31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碧岭小学扩建项目-节能、绿色建筑检测	深圳市坪山区	项目位于坪山区碧岭街道碧岭社区，总建筑面积约6.9万㎡，新建建筑面积6.1万㎡。	2023.06.30-完工	52.106832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暂定名）工程绿建、节能检测、能效测评	深圳市光明区	项目位于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位于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地处警民路和田盛路交叉口西南侧，现状36班小学扩建成60班小学,占地面积为23198.73㎡,项目总规模为59570㎡。	2025.04.24-在建	49.131418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坪山高中园综合高中-节能、绿建检测	深圳市坪山区	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办事处沙湖社区，用地面积约17.8万㎡，建筑面积约29.3万㎡。	2025.04.16-在建	46.73565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1、南澳 01-03 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节能（绿建）检测及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92019010400700l

标段名称：南澳01-03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节能（绿建）检测及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标价：175.82万元

中标工期：3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2-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3-1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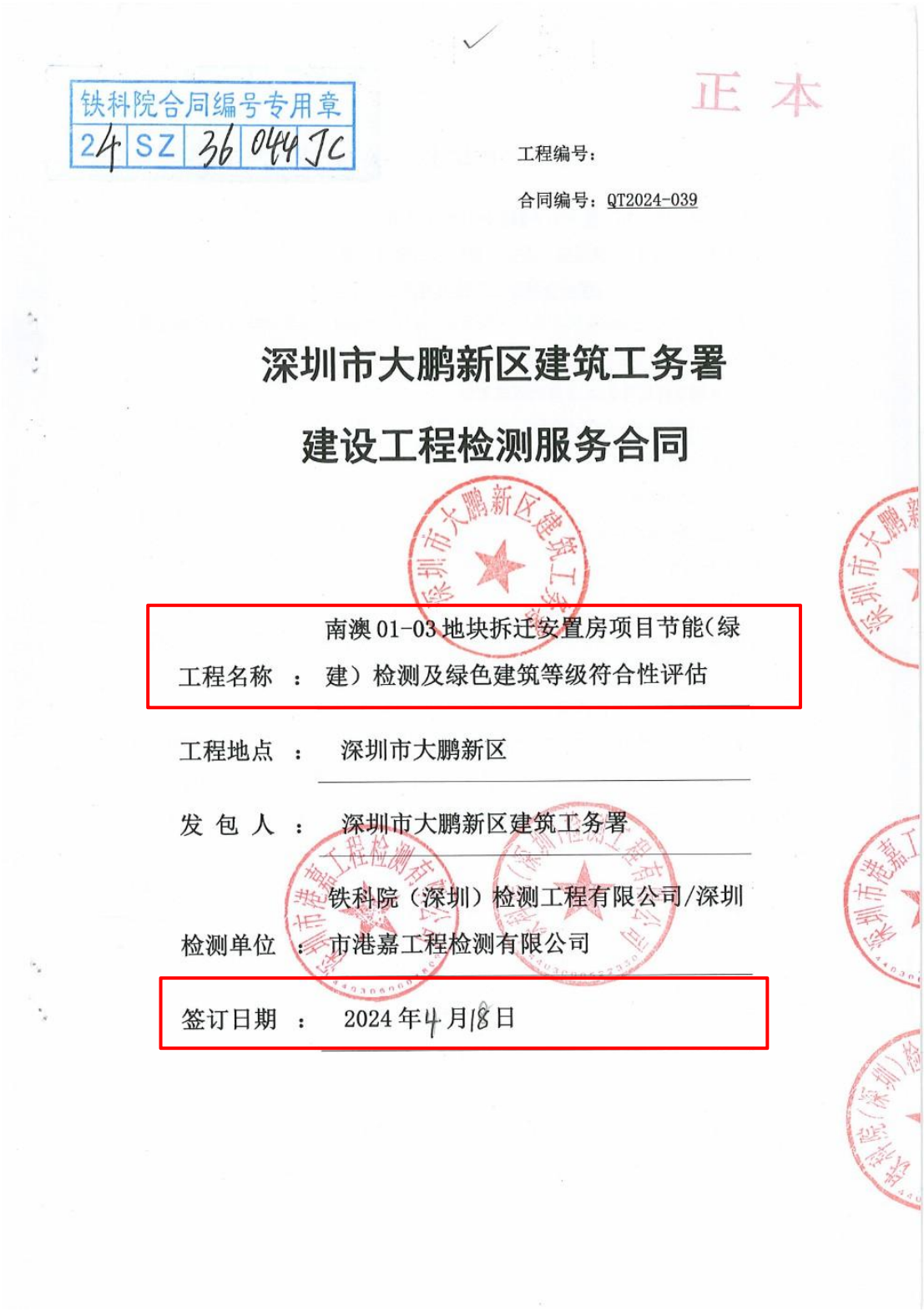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3-19

查验码：930299196534173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合同原件扫描件及联合体合作协议书关键页



铁科院合同编号专用章
24 SZ 36 044 JC

正 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QT2024-039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检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 南澳01-03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节能(绿建）检测及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 ：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单位 ：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 2024 年 4 月 18 日

协议书

发 包 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单位（乙方）：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的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2)合同专用条款；

(3)合同通用条款；

(4)检测技术标准与规范。

(5)中标通知书（若有）；

(6)投标书（含商务、技术、报价）（若有）；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理解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二、 工程概况及工作范围

项目概况：南澳 01-03 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水头沙三路西北侧。项目总用地面积 29281.75 平方米,新建安置楼宇 8 栋(其中 18 层安置楼宇 5 栋、14 层安置楼宇 2 栋、11 层安置楼宇 1 栋，地下室 3 层)，3 层幼儿园 1 栋，总建筑面积 113856 平方米。

工作范围：本项目检验检测服务内容主要指法律法规和行业主管部门要求由建设单位负责的检测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声学检测、绿建节能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及协助建设单位进行绿建标识申报、进行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等，具体以相关规范、规程、标准和专项验收具体要求检测内容为准。

三、工作周期初步安排

须配合现场工程施工进度进行检测，当接到检测通知第 2 天或按照通知的时间到场检测，检测完成后 10 天内按照合同约定出具正式报告。

四、发包人和检测单位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合同条款的规定。

五、合同价

1、本工程合同单价为固定单价。

2、本工程计价方法为综合单价法，其综合单价和合价包括但不限检测项目的检测费用、检测设备的进出场费（含多次进出场）、检测设备场内外搬运组装吊装调试费用、监控费、基本试验费、水电费、窝工费、降效费、加班费、各种与检测相关的措施费、成果编制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与此有关的费用。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按实际工程量结算。若实际发生的检测项目在本次检测过程中无单价，检测单位应另行向发包人提出申请，经发包人同意后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关于印发《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文件、关于发布《绿色建筑工程咨询、设计及施工图审查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粤建节协[2013]09 号文）内容 按实结算。

3、本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伍万捌仟贰佰元整（￥1758200.00 元）

4、支付方式：

本项目合同执行绩效考核，其中基本检测评估费为合同暂定价的 80%，绩效检测评估费为合同暂定价的 20%。

（1）基本检测评估费（合同暂定价的 80%）的支付方式：基本检测评估费支付采取按月支付方式。检测评估单位按照每月实际完成工作量的 90%提出付款申请，发包人在收到单位付款申请并审核后 14 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检测评估单位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并经发包人和监理单位确认后，检测评估工作进度款支付至基本检测评估费的 95%；全部工作内容完成后，检测评估单位需提交发包人要求的结算资料，结算价经结算审核后 14 个工作日内由发包人支付剩余的基本检测评估费用。

（2）绩效检测评估费（合同暂定价的 20%）的支付方式：绩效检测评估费与最后一次基本检测评估费同时支付。自签订合同起至完成结算审核后，将进行合同履约评价，项目履约评价合格及以上则支付全部绩效费，季度、年度、项目履约评价有一项基本合格或不合格则不予支付绩效费。若发包人的履约评价办法发生变化，则按最新的履约评价办法执行。

鉴于本工程属政府投资，发包人只保证按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时间办理支付的审批手续，因政府其他部门审批导致付款延迟的，检测评估单位不得因此要求发包人承担相关责任。如因财政部门的原因而导致价款不能及时到账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检测评估单位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检测评估单位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检测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办事处红星社区松白路 3022 号（品尚优谷创意产业园）B 栋一楼、C 栋和 E 栋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7404464

传真：0755-2740421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荔支行

检测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黄麻布社区簕竹角港嘉工程检测公司厂房 1 层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9785892

传真：0755-2950429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账号：44201535800052502194

5、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办事处红星社区松白路 3022 号（品尚优谷创意产业园）B 栋一楼、C 栋和 E 栋 邮编：518107

联系电话：0755-27404464 传真：0755-27404211

分工内容：建筑声学检测、绿建节能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及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等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黄麻布社区箭竹角港嘉工程检测公司厂房 1 层

邮编：518100 联系电话：13410640659 传真：0755-29504296

分工内容：室内环境检测

签订日期：2024 年 02 月 26 日

铁科院合同编号专用章

24	SZ	73	012	JC

南澳 01-03 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节能（绿建）检测及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联合体合作协议书

甲方：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　　月

南澳 01-03 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节能（绿建）检测及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工作协议书

甲方：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南澳 01-03 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节能（绿建）检测及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检测投标工作，并于 2024年3月18日中标，中标价 175.82万元。

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检测监测服务的质量与进度，经甲乙双方一致协商，签订本合作协议书。

一、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南澳 01-03 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节能（绿建）检测及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工程规模：南澳 01-03 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水头沙三路西北侧。项目总用地面积 29281.75 平方米,新建安置楼宇 8 栋(其中 18 层安置楼宇 5 栋、14 层安置楼宇 2 栋、11 层安置楼宇 1 栋，地下室 3 层)，3 层幼儿园 1 栋，总建筑面积 113856 平方米。

二、联合体各方关系

（一）甲方作为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全体成员负责联合体在本项目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行为；联合体与招标人之间的来往将通过甲方（授权代表）签收。

（二）乙方作为联合体成员单位。

（三）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约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划分的职责，各自承担自身的责任和风险。

三、本项目服务范围及内容

2、根据现场进度，完成本项目室内空气现场检测工作，并按照与招标人合同文件中的要求，提交成果文件；

3、配合甲方履行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内容；

4、乙方工作内容:出具室内空气检测9号楼（幼儿园）检测参数的方案；进行低室内空气检测检测。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建设部关于检测方面的有关规定，出具相应检测报告。

（三）在双方各自分工范围内，凡涉及到检测人员、检测设备、需安装的检测仪器、车辆等均由各方自行筹备。

六、联合体各方的责任

（一）甲方责任

1、与乙方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书；

2、成交合同签订后，按照本协议的分工要求，在分工范围内，承担相应责任；

3、代表联合体全体成员负责联合体在本项目的合同实施协调工作。

（二）乙方责任

1、与甲方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书；

2、成交合同签订后，按照本协议的分工要求，在分工范围内，承担相应责任；

3、协助并配合联合体牵头单位做好本项目合同的实施工作。

七、联合体各方费用

1 、联合体各方工作内容及费用预算：

本项目中标总报价：￥175.82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伍万捌仟贰佰元整），增值税税率为6%。联合体各方按照本协议的分工及其责任进行结算计费。

甲方负责检测工作内容：室内噪声、环境噪声、隔声性能、节能绿建检测（风管强度及严密性、风口风量、总风量、平均照度、功率密度、统一眩光值、显色指数、采光系数、电源质量、保温层厚度节能构造抽芯、

室内平均温度、绿色建筑测评）、室内空气检测1~8号楼检测费用暂定金额￥156.108万元，乙方负责检测工作内容：室内空气检测9号楼（幼儿园）检测费用暂定金额￥19.712万元。 甲乙双方最终总收款额度，根据建设业主方认可且经政府部门审计后的实际工作量进行计算；详情见下表1。

检测费用报价表 表1

编号	细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标准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室内空气检测					
1.1	室内空气检测1~8号楼	点	223			TVOC、苯、甲苯、二甲苯、甲醛、氨、氡
1.2	室内空气检测9号楼（幼儿园）	点	77			TVOC、苯、甲苯、二甲苯、甲醛、氨、氡
2	节能检测					
2.1	照明照度	处	35			
2.2	功率密度	处	35			
2.3	显色指数	处	11			
2.4	采光系数	处	11			
2.5	统一眩光值	处	6			
2.6	室内平均温度	处	10			
2.7	电源质量（电压偏差、电压不平衡度、谐波电压，谐波电流）	台	9			
2.8	风管强度及严密性	系统	20			至少20个系统
2.9	风口风量	风口	32			至少32个风口
2.10	总风量	系统	20			至少20个系统

2.11	保温层厚度	个	12			至少12个钻芯
2.12	绿色性能评价	㎡	113856			粤建节协[2013]09号，选用建设单位二星，工作量占比为20%；计算方法：[30万+（建筑面积-2万m2）*1.2]*20%
3	**建筑声学检测**					
3.1	噪声	点	188			
3.2	声隔声性能	组	30			
4	合计总价					
5	下浮　后中标价		1758200.00			
说明	实际费用按实际完成的检测工作量进行结算。					

2、甲乙双方约定，本项目所有进度款和结算款，均由甲方向招标人进行请款；乙方无条件配合甲方完成请款资料的编制，并提供请款资料所需的组成文件；招标人将进度款支付给甲方后，甲方按乙方完成比例将费用支付至乙方指定的账户，双方账户信息如下：

甲方账户信息：

名　　称：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92570107B

甲方（联合体牵头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联合体成员单位）：

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4 年 11 月 3 日

2、合正鹏城颐康苑项目绿建节能检测及评估服务合同关键页

铁科院合同编号专用章
23 SZ 35 110 1

合正鹏城颐康苑项目绿建节能检测及评估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PCDEGYQ.01-SG-2023-008

合同甲方：深圳市合正鹏城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乙方：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签定日期：2023年 5 月 17 日

合同编号：PCDEGYQ.01-SG-2023-008

合正鹏城颐康苑项目绿建节能检测及评估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合正鹏城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斌

纳税人类别：一般纳税人

联系人及电话：倪新宇 13380369737

指定接收函件的联系人、电话、通信地址及邮箱：倪新宇 13380369737 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16号合正名园C座5003

乙方（受托方）：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玉塘办事处红星社区松白路3022号（品尚优谷创意产业园）B栋一楼、C栋和E栋

法定代表人：高明显

纳税人类别：一般纳税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92570107B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红荔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420-1592-5000-5250-4282

联系人及电话：范威威 18588200613

指定接收函件的联系人、电话、通信地址及邮箱：范威威 18588200613 深圳市大鹏新区金岭路8号 2876319166@qq.com

甲方决定委托乙方承担合正鹏城颐康苑项目绿建节能检测、绿建符合性评估工作。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双方利益，经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深圳市政府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地点、检测及评估内容

1、工程名称：合正鹏城颐康苑项目

2、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鹏城社区鹏飞路

3、检测及评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室内空气检测、建筑声学检测、照明照度、风管强度与漏风量、外墙节能构造钻芯等本项目通过验收及评级所需的所有检测内容，出具合格的检测报告；乙方委派专人负责收集、整理、汇总与本项目绿色及节能验收所需要的全部资料，根据相关绿色建筑评价标准和绿色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出具绿色建筑评估验收报告，并保证本项目在现有施工、设计条件下绿建及节能通过政府验收，获得设计目标的绿色建筑评级。

深圳市合正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专用章

二、检测及验收依据

（1）《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2015）；

（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及深圳市有关法规，技术标准规定的检测方法进行检测，并向甲方提交满足国家标准要求的《检测报告》份数，并对其准确性、科学性、公正性负责。

（4）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的管理规定。

（5）乙方对成果中出现的遗漏、错误或甲方提出的合理意见应及时进行修改或补充，努力促使本项目通过节能及绿色建筑验收。

（6）乙方应积极与该项目第三方或其他服务机构协调合作，对其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及意见予以考虑。

（7）乙方应为本项目指定固定的项目负责人负责日常协调和沟通，在未获得甲方同意的前提下，不得随意更换该负责人。

（8）当发现有不合格问题时，乙方应立即书面告知甲方并提出相应的改进意见或建议，积极配合甲方的相关工作。

四、时间要求

1、当现场具备检测采样条件后甲方即通知乙方进场检测采样，现场检测采样时间为 1-5 个工作日 ；若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或不合规范规定的检测采样条件时，则按实际受影响天数顺延。现场采样检测完毕后 7 个工作日内提交检测报告。

2、甲方资料准备移交乙方后，评估服务合同工期为 15 日历天，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如深圳市住建局近期发布评估实施细则等补充文件，工期如需调整由甲乙双方协商确认。

五、费用、支付方式与结算方式

1、费用：

本工程合同采用**总价包干**，合同包干含税总价为￥563100.00 元（大写：人民币伍拾陆万叁仟壹佰元）。不含税合同总价为￥531226.42 元，税额为￥31873.58 元。乙方向甲方开具当前增值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专票，如合同执行过程中因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不含税造价不变，含税价按照变更后的税率执行。本合同项下应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违约金、罚款、赔偿、奖励金等价外费用均为含增值税价格，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2、支付方式：

（1）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并出具合格的检测报告后，甲方 4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中节能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同等效力。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必要时签定补充协议，协商不成双方约定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附件

附件 1：合同清单

附件 2：洽谈记录

附件 3：廉洁合作协议书

附件 4：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承诺书

附件 5：关于现场完工确认的管理办法

附件 6：工程结算流程

附件 7：完工确认单及时申报的承诺函

签署：

甲方（盖章）：深圳市合正鹏城投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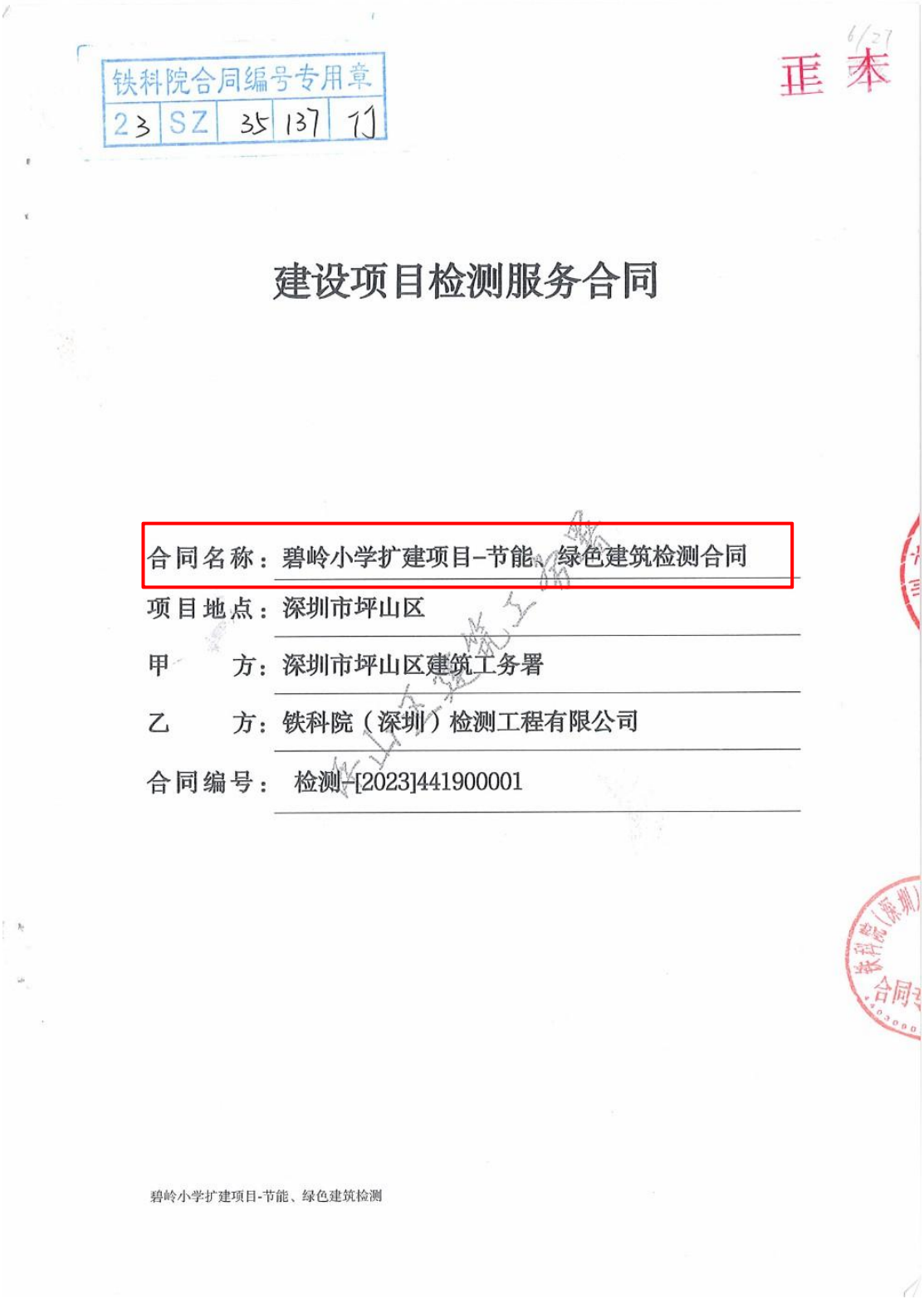
有权人签署：

乙方（盖章）：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有权人签署：

日期： 2023 年 5 月 17 日

3、碧岭小学扩建项目-节能、绿色建筑检测合同关键页



铁科院合同编号专用章
23 SZ 35 137 11

正本

建设项目检测服务合同

合同名称：碧岭小学扩建项目-节能、绿色建筑检测合同

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甲　　方：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检测-[2023]441900001

甲　　方：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地　　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区府二办五楼东侧

法 定 代 表 人：黄沛锋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阚玉婷 28380931

乙　　方：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70107B

地　　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办事处红星社区松白路 3022 号（品尚优谷创意产业园）B 栋一楼、C 栋、E 栋

法 定 代 表 人：高明显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赵智君，13600130925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碧岭小学扩建项目节能、绿色建筑检测**服务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碧岭小学扩建项目—节能、绿色建筑检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建设规模：项目位于坪山区碧岭街道碧岭社区，总建筑面积约 6.9 万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 6.1 万平方米。

4.工作范围及内容：范围包括新风系统检测、配电与照明检测、声学检测、建筑能效测评。

第二条　相关依据

1.《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SZJG 31-2010；

2.《公共建筑节能检测标准》JGJ/T 177-2009；

3.《居住建筑节能检测标准》JGJ/T 132-2009；

4.《建筑照明设计标准》 GB 50034-2013；

5.《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3-2016）；

6.《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411-2019）；

5	室内温度	20	点	
6	新风机组性能	2	台	
7	平均照度	18	点	
8	功率密度值	18	点	
9	三相电压不平衡度	3	系统	
10	谐波电流	3	系统	
11	供电电压偏差	3	系统	
12	电压总谐波畸变率及谐波电压含有率	3	系统	
13	采光系数	16	点	
14	统一眩光值	8	处	
15	显色指数	12	处	
16	空气声隔声	12	组	
17	楼板隔声	4	组	
18	楼板撞击声隔声	4	组	
19	背景噪声	22	点	
20	建筑能效测评	68848	㎡	

第四条　费用及付款方式

（一）合同暂定价

本项目检测收费参考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印发的《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的收费指导价　　%计取。详情如下：

编号	检测内容	工作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1	系统总风量	2	系统			
2	风口风量	13	个			
3	空调系统	2	件			
4	防排烟系统	2	件			

5	室内温度	20	点			
6	新风机组性能	2	台			
7	平均照度	18	点			
8	功率密度值	18	点			
9	三相电压不平衡度	3	系统			
10	谐波电流	3	系统			
11	供电电压偏差	3	系统			
12	电压总谐波畸变率及谐波电压含有率	3	系统			
13	采光系数	16	点			
14	统一眩光值	8	处			
15	显色指数	12	处			
16	空气声隔声	12	组			
17	楼板隔声	4	组			
18	楼板撞击声隔声	4	组			
19	背景噪声	22	点			
20	建筑能效测评	68848	㎡			
费用合计						
					521068.32	

本合同含税暂定价为人民币：521068.32 元（大写：伍拾贰万壹仟零陆拾捌元叁角贰分），此费用包含税金、检测费及其他资料办理费等与工作相关的所有费用。

结算时，最终工程量以甲方及监理单位认可的现场实际检测工作量计量。最终检测费用以政府财政部门审定价为准。若审定价超过 99.8 万元，以 99.8 万元计；若审核定价低于 99.8 万元，按实计取。

（二）付款方式

1.乙方完成全部检测工作，并提交最终检测报告，经甲方确认合格，并且乙方向甲方提供了等额面值的国家正规发票后甲方支付至乙方合同暂定价的 85%，余款于政

1.合同载明的地址可作为通知文件、法院诉讼文书送达的地址，因载明的地址有误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导致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未能实际接收、邮寄送达的，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退回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

甲方送达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5 楼

乙方送达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办事处红星社区松白路 3022 号（品尚优谷创意产业园）B 栋一楼、C 栋、E 栋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正本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3.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签署书面文件并盖章方为有效。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更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　合同附件（需与合同一起装订）

1.诚信经营保证书；

2.任务委托书；

3.乙方报价；

4.法定代表人证明及身份证，若是法人委托代理人签字，还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此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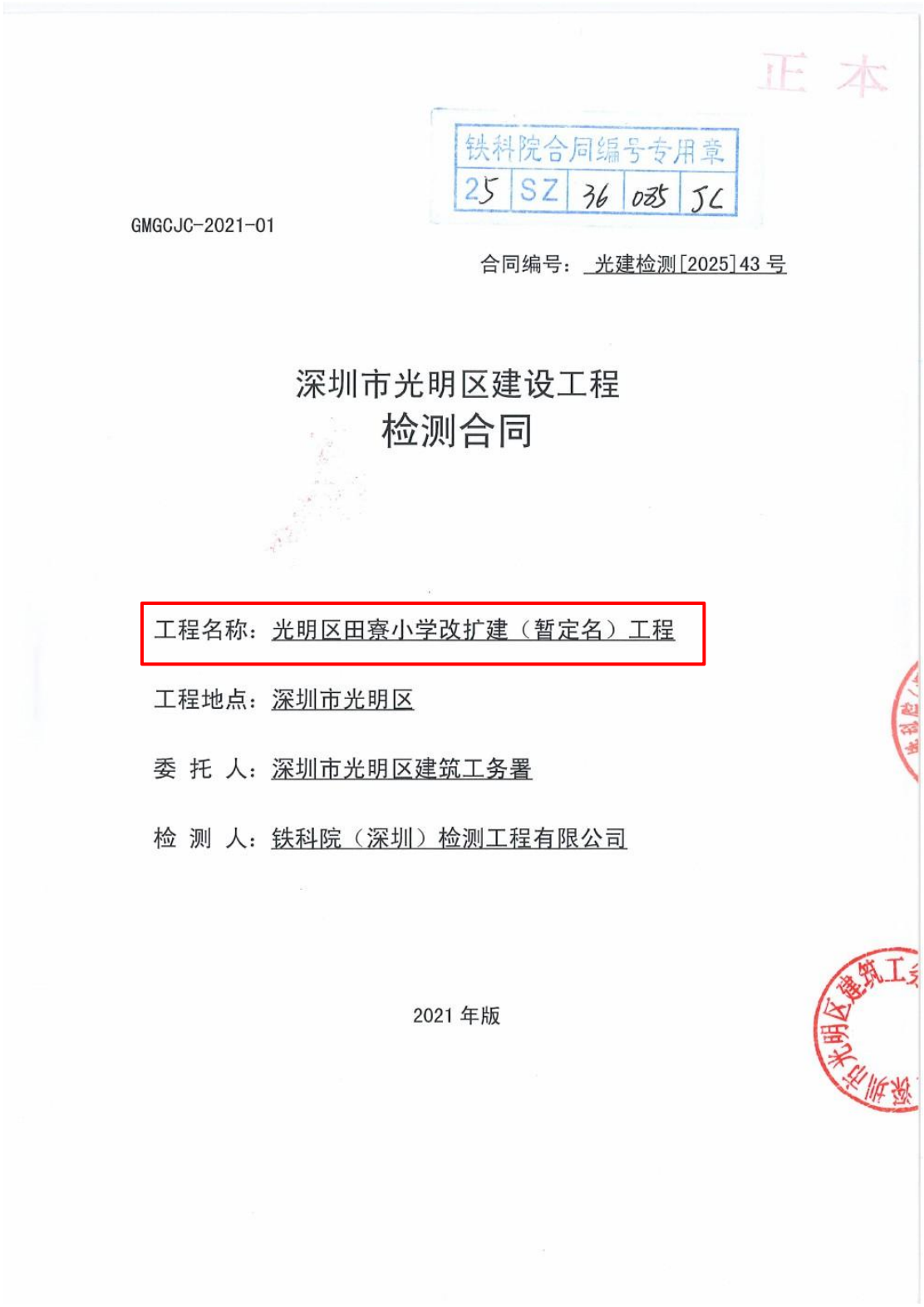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06月30日

4、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暂定名）工程绿建、节能检测、能效测评合同关键页



正 本

铁科院合同编号专用章

25	SZ	36	035	JC

GMGCJC-2021-01

合同编号：光建检测[2025]43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检测合同

工程名称：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暂定名）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检 测 人：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人：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下述工程的检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暂定名）工程

2. 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3. 建设规模：项目位于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位于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地处警民路和田盛路交叉口西南侧，现状36班小学扩建成60班小学，占地面积为23198.73平方米，项目总规模为5957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原有建筑、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微格教室、架空层、地下车库、地下设备用房、教职工宿舍、室外及其他配套工程等。

二、第三方质量检测内容

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暂定名）建设工程绿建、节能检测、能效测评等全部内容，具体检测内容以方案图纸及国家相关规范要求为准。中标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节能检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中标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按发包人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暂定价:（大写）人民币肆拾玖万壹仟叁佰壹拾肆元壹角捌分（小写）：49.131418万元，结算时以实际工程量按照《绿色建筑工程咨询、设计及施工图审查收费标准(试行)》（粤建节协【2013】09号）和《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号）执行并下浮　　最终结算按照现场实际工作内容和工程量计算，需经建设单位或监理单位确认，最高限价98.262836万元，最终以相关审核机构审定意见为准。

五、项目负责人

检测人的项目负责人及电话：王金/13828739364 ，身份证号：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乙方：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光明商会大厦 8-10 楼

地址：深圳圳市光明区玉塘办事处红星社区松白路 3022 号（品尚优谷创意产业园）B 栋一楼、C 栋和 E 栋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27404211

传真：0755-27404211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荔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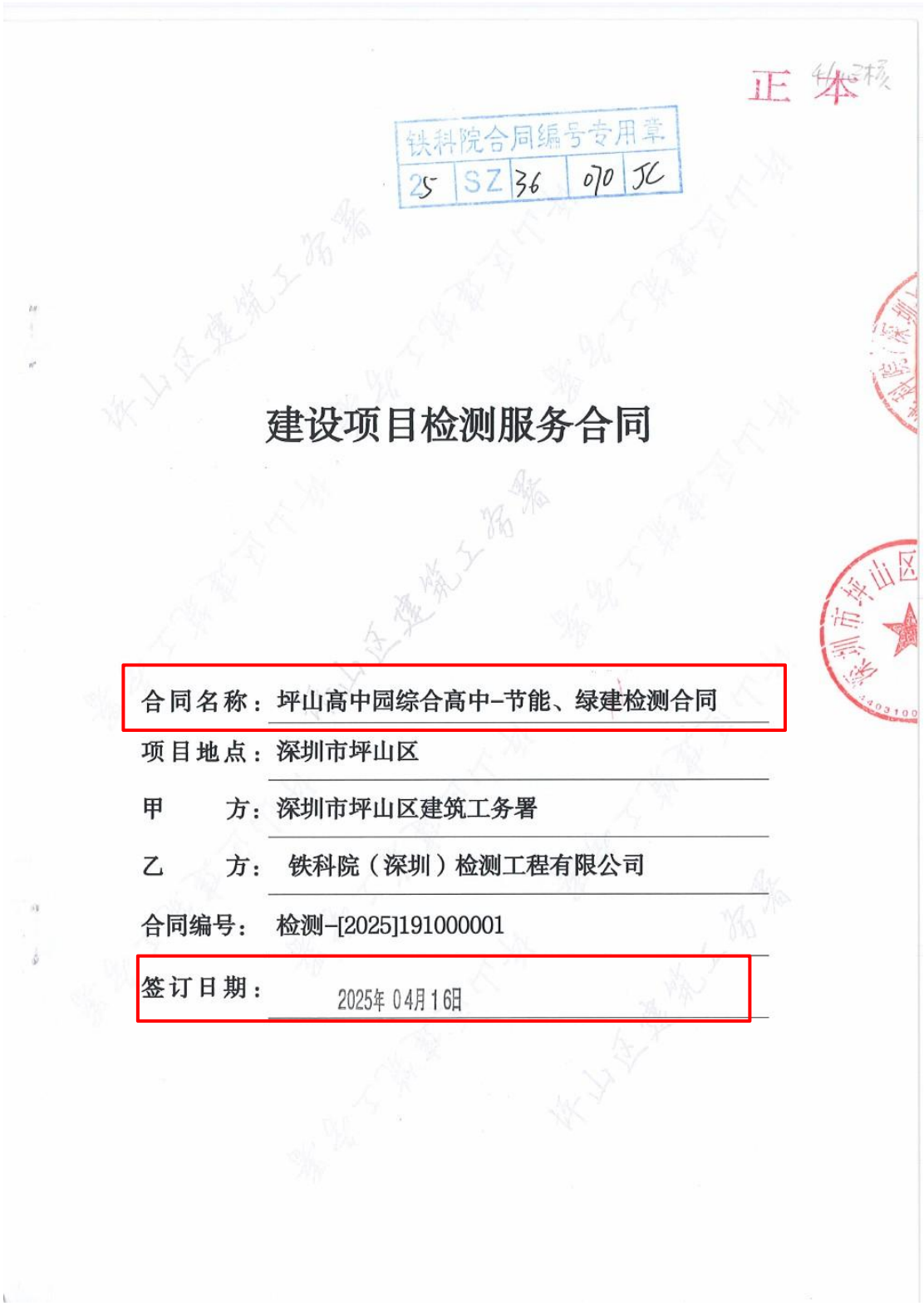
帐号：44201592500052504282

邮 政 编 码：518107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4 月 24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5、坪山高中园综合高中-节能、绿建检测合同关键页



正本

铁科院合同编号专用章

25	SZ	36	070	JC

建设项目检测服务合同

合同名称：坪山高中园综合高中-节能、绿建检测合同

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甲　　方：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检测-[2025]191000001

签订日期：2025年04月16日

甲　　方：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地　　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区府二办五楼东侧

法 定 代 表 人：黄晓昆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朱莲娣，15578110326

乙　　方：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92570107B

地　　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办事处红星社区松白路 3022 号(品尚优谷创意产业园)B 栋一楼、C 栋和 E 栋

法 定 代 表 人：高明显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刘鸿昌，1343323543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坪山高中园综合高中-节能、绿建检测服务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坪山高中园综合高中-节能、绿建检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坪山区碧岭街道，规划办学规模为 24 班/1200 学位。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教学楼、宿舍楼及配套工程等。根据《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13)、《民用建筑通用规范》(GB 55031-2022)，新建总建筑面积 44000 平方米。

4.工作范围及内容：节能、绿建检测，具体包括变压器、照明、防排烟、空调室内温湿度、场地环境、功能房间、建筑声学等检测。

第二条　相关依据

1.SJG 141-2023《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2.SJG 67-2019《绿色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18	建筑声检测	房间之间(楼板)空气声隔声	组	2
19		外窗空气声隔声	组	4
20		外墙空气声隔声	组	2
21		环境噪声	点	16
22		室内噪声	点	22
23		楼板撞击声隔声	组	4

注：本表为根据相关规范及验收要求、项目图纸，针对本工程特点，初步预计的检测内容及工程量。最终以甲方现场实际委托确认的检测项目为准。实际结算时，若有本表以外新增检测项目则按本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及下浮率计费。

第四条　费用及付款方式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检测费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关于印发<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和<广东省既有房屋建筑安全性鉴定收费指导价>的通知》（粤建检协〔2015〕8号）计取，并下浮_____。

1.本合同含税暂定价为：¥467356.50元（大写：肆拾陆万柒仟叁佰伍拾陆元伍角）。

2.结算时，最终工程量以甲方及监理单位确认的现场实际检测工作量计量。最终服务费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印发的《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计取，并下浮，此费用已包括乙方工作人员薪酬、办公费用、交通费用、专家评审费、利润和税金等与本合同检测相关的所有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另计其他任何费用。

3.最终检测费用以政府财政部门审定价为准，若审定价超过99.8万元，以99.8万元计；若审定价低于99.8万元，按实计取。

（二）付款方式

1.乙方完成全部检测工作、提交最终检测报告，并且向甲方提供了等额面值的国家正规发票后60日内，按照实际完成的合格工作量、前述收费标准及合同约定下浮率计算费用后的85%向乙方支付费用，且原则结算审计前累计支付金额不得超过合同暂定价的85%，但双方另行约定除外；余款于政府财政部门审定后60日内一次性支付。

承担守约方为维权而支付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含保全费)、律师费、担保费、评估费、鉴定费、执行费在内的所有费用。

2.除争议事项外，合同约定工作应照常进行。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载明的地址可作为通知文件、法院诉讼文书送达的地址，因载明的地址有误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导致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未能实际接收、邮寄送达的，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退回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

甲方送达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5 楼

乙方送达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办事处红星社区松白路 3022 号(品尚优谷创意产业园)B 栋一楼、C 栋、E 栋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正本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副本产生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3.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签署书面文件并盖章方为有效。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 合同附件（需与合同一起装订）

1.履约评价相关资料（如有更新，按更新后的执行）；

2.任务委托书；

3.诚信经营保证书；

4.报价文件；

5.法定代表人证明及身份证，若是法人委托代理人签字，还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此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不评审）

项目负责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长圳片区预制式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建筑节能检测	深圳市光明区	长圳片区预制式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位于玉塘街道长圳社区东长路与同仁路交汇处东南角，总用地面积22748.62㎡，总建筑面积约25363.62㎡，办学规模为42班小学及12班幼儿园,共计2250个学位(其中小学1890个学位、幼儿园360个学位)。	2023.06.21-完工	29.5362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长圳学校改扩建工程绿建节能检测	深圳市光明区	长圳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位于玉塘街道长圳社区，长圳路与长祥路交汇处西北侧，将现状36班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24班/1080学位、初中12班/600学位)扩建至48班(小学36班/1620学位、初中12班/600学位)，项目占地面积23999㎡，总建筑面积55612.78㎡，其中，新建建筑面积43647.78㎡(地上32634.90㎡、地下11012.88㎡)，保留建筑面积11965㎡。建筑高度23.85-23.90米，由地上6-7层、地下1层的多栋公共建筑组成。	2023.06.14-完工	19.14795	

1、长圳片区预制式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建筑节能检测

1）合同关键页

铁科院合同编号专用章

23	SZ	35	123	11

正 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光建检测[2023]32 号

建筑节能检测合同

工程名称：长圳片区预制式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检 测 人：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范本）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甲方）

检测人：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下述工程的质量检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长圳片区预制式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2.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建设规模：长圳片区预制式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位于玉塘街道长圳社区东长路与同仁路交汇处东南角，总用地面积22748.6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5363.62平方米，办学规模为42班小学及12班幼儿园，共计2250个学位（其中小学1890个学位、幼儿园360个学位）。

二、第三方质量检测内容

完成长圳片区预制式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的节能检测（详见附件1），并按要求提交检测成果文件等，具体检测内容以图纸要求和国家相关规范要求为准。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委托人要求进场之日起至本工程通过验收时止。

四、签约合同价

本工程检测内容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测和鉴定协会关于印发<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和《广东省既有房屋建筑安全性鉴定收费指导价》的通知计取，单价以中标单价为准。中标下浮率　　即暂定价为29.5362万元，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伍仟叁佰陆拾贰元整，最高限价　　元，最终结算价按现场实际检测项目内容和工程量计算，需经过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确认，并以区相关审核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五、项目负责人

检测人的项目负责人及电话：王金13828739364，身份证号：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乙方：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商会大厦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办事处红星社区松白路 3022 号（品尚优谷创意产业园）B 栋一楼、C 栋和 E 栋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88212560　电话：0755-83541892

传真：/　传真：/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6 月 21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2）业绩成果证明文件

02013A202301558945-0908093157

GD[illegible]2300662803

CMA

180001212110

照明系统检测报告

编号：B111230800030（G01）

工程名称：长圳片区预制式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送检单位：——

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类别：有见证送检

报告日期：2023 年 12 月 22 日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照明系统检测报告

编号：B111230800030（G01）

重要提示：1、报告未盖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2、报告无主检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3、报告发生改动、换页或剪贴后无效。

4、未经检测单位同意，报告不得部分复制。

5、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检测单位书面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6、原报告：B111230800030 已作废，更改内容真实性由委托方和见证方负责。

检测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办事处红星社区松白路 3022 号（品尚优谷创意产业园）B 栋一楼、C 栋和 E 栋

邮政编码：518100

联 系 电 话：(0755)27404211

三、检测依据

1.《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411-2019

2.《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2013

3.《照明测量方法》GB/T 5700-2008

4.《公共建筑节能检测标准》JGJ/T 177-2009

四、主要检测仪器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设备编号	有效期
照度计	TES-1330A	NX01-045-02	2024-02-19
照度计	TES-1330A	NX01-045-01	2024-02-19
数字钳形万用表	3021	NX01-047	2024-02-20
手持式激光测距仪	FLUKE	XJN01-032	2024-01-09

五、检测说明及结果

1.照明照度检测结果见下表：

检 测 区 域 及 结 果 统 计 表

检测项目	检测区域	测点高度	测试方法	检测值	标准或设计要求	结论
平均照度（lx）	办公室 1#1层C1区（1-18交1-D）	0.75m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2.0m	645.3	≥90%×300	合格
功率密度（W/m^2）		/	/	8.54	≤9.0W/m^2	合格
平均照度（lx）	办公室 1#1层C1区（1-16交1-D）	0.75m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2.0m	664.0	≥90%×300	合格
功率密度（W/m^2）		/	/	8.36	≤9.0W/m^2	合格
平均照度（lx）	计算机室1#2层C4区（1-L～1-H交1-20～1-21）	0.75m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4.0m	817.7	≥90%×500	合格
功率密度（W/m^2）		/	/	5.5	≤15W/m^2	合格

检测项目	检测区域	测点高度	测试方法	检测值	标准或设计要求	结论
平均照度（lx）	计算机室 1#2 层 C4 区（1-20～1-21 交 1-D～1-G）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4.0m	776.0	≥90%×5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4.97	≤15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美术教室 1#1 层 C1 区（1-17 交 1-B）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4.0m	772.9	≥90%×5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7.67	≤15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美术教室 1#2 层 C1 区（1-17 交 1-B）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4.0m	842.5	≥90%×5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7.66	≤15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普通教室 1#1 层（1-v～1-T 交 1-18）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2.0m	566.1	≥90%×3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5.15	≤9.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普通教室 1#1 层（1-16 交 1-v～1-T）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2.0m	561.8	≥90%×3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5.03	≤9.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走道 1#1 层（1-13～1-19 交 1-AC～1-AF）	地面	中心线法；间隔 4.0m	131.3	≥90%×1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2.44	≤4.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走道 1#1 层（1-P～1-L 交 1-19～1-20）	地面	中心线法；间隔 2.0m	124.6	≥90%×1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1.10	≤4.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楼梯间 1#1 层	地面	中心线法；间隔 3.0m	31.6	≥90%×100	不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1.85	≤4.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楼梯间 1#1 层 C2 区（1-19 交 1-AG～1-AN）	地面	中心线法；间隔 3.0m	49.4	≥90%×100	不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2.52	≤4.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音乐教室 1-D～1-Q/1-20～1-21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4.0m	591.6	≥90%×3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5.61	≤9.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音乐教室 1#1 层 11-L～1-N 交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4.0m	626.3	≥90%×300	合格

检测项目	检测区域	测点高度	测试方法	检测值	标准或设计要求	结论
功率密度（W/m²）		/	/	5.56	≤9.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图书馆 3#2 层 3-5～3-8 交 3-A～3-C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6.0m	388.9	≥90%×1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3.06	≤4.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3 号楼体育室 3#2 层 3-6～3-7 交 3-D～3-E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2.0m	649.4	≥90%×1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5.73	≤9.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科学教室 1-N～1-R 交 1-20～1-4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4.0m	652.7	≥90%×3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5.57	≤9.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科学教室 1#1 层 1-S～1-V 交 1-20～1-21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4.0m	628.7	≥90%×3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4.97	≤9.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报告厅 3#2 层 3-1～3-4 交 3-D～3-G	地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6.0m	321.3	≥90%×3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5.01	≤9.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舞蹈教室 3#2 层 3-1～3-2 交 3-E～3-G	地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4.0m	693.5	≥90%×3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7.21	≤9.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幼儿园教室 2#1 层（2-5～2-8 交 2-E～2-F）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2.0m	591.2	≥90%×3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6.92	≤9.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幼儿园教室 2#1 层（2-5～2-8 交 2-E～2-G）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2.0m	640.2	≥90%×3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5.88	≤9.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会议室 1#2 层（1-M～1-n 交 1-20～1-21）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2.0m	433.2	≥90%×3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5.21	≤9.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lx）	会议室 1#2 层（1-AD～1-AB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2.0m	644.5	≥90%×300	合格

检测项目	检测区域	测点高度	测试方法	检测值	标准或设计要求	结论
功率密度（W/m²）	幼儿园餐厅 2#1层 2-6～2-8 交 2-B～2-C	/	/	7.71	≤9.0W/m²	合格
平均照度（1x）		0.75m 水平面	中心布点法；间隔 2.0m	784.9	≥90%×200	合格
功率密度（W/m²）		/	/	8.92	≤9.0W/m²	合格

六、检测结论

依据《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411-2019，长圳片区预制式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所委托其楼梯间功能区的平均照度均不满足设计要求，应对不符合项扩大一倍数量抽样，进行再次检验。

主检人（孙梨恒）：

审核人（陈圣业）：

批准人（李耀文）：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2、长圳学校改扩建工程绿建节能检测

1）合同关键页

铁科院合同编号专用章
23 SZ 35 131 TJ

正 本

GMGCJC-2021-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光建检测[2021]50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检测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长圳学校改扩建工程绿建节能检测

工程地点：光明区玉塘街道长圳社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检 测 人：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范本）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人：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下述工程的质量检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长圳学校改扩建工程绿建节能检测

2. 建设地点：光明区玉塘街道长圳社区

3. 建设规模：长圳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位于玉塘街道长圳社区，长圳路与长祥路交汇处西北侧，将现状 36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 24 班/1080 学位、初中 12 班/600 学位）扩建至 48 班（小学 36 班/1620 学位、初中 12 班/600 学位），项目占地面积 2399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5612.78 平方米，其中，新建建筑面积 43647.78 平方米（地上 32634.90 平方米、地下 11012.88 平方米），保留建筑面积 11965 平方米。建筑高度 23.85-23.90 米，由地上 6-7 层、地下 1 层的多栋公共建筑组成。

二、第三方质量检测内容

包含工程项目的包括建筑能效测评（43815 ㎡）、绿建节能检测详细清单见下表：

序号	检测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检测数量
1	照明照度	处	30
2	功率密度	处	30
3	显色指数	处	14
4	采光系数	处	12
5	统一眩光值	处	4
6	室内平均温度	处	12
7	电源质量 （电压偏差、电压不平衡度、谐　波电压，谐波电流）	台	2 台变压器

8	风管强度及严密性	系统	8
9	风口风量	风口	20
10	总风量	系统	5
11	保温层厚度	钻芯	16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本工程通过验收时止。

四、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根据检测项目报价清单 为合同价 191479.5 元。

五、项目负责人

检测人的项目负责人及电话：王金 13828739364，身份证号：51126119780725181X 资格证书及证号：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3008157（可据检测人投标时所报项目负责人的资格情况，填写其相应的资格证书及证号）。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附录；
3. 专用条件；
4. 通用条件；
5. 质量检测报价清单；
6. 委托人要求；
7. 相关规范、标准、规程和指引；
8. 附件；
9.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10. 其他合同文件

合同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形成的有关变更、洽商、备忘录或补充协议等，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七、承诺

1. 委托人向检测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华夏二路商会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88211783

传真：/

乙方：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办事处红星社区松白路3022号（品尚优谷创意产业园）B栋一楼、C栋和E栋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27404211

传真：0755-27404464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6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

2）业绩成果证明文件

B111230700029

02013A202302231893-1215111859

GD4[illegible]01230100858Z

180001212110

照明系统检测报告

编号：B111230700029

工程名称：长圳学校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送检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类别：有见证送检

报告日期：2023 年 12 月 15 日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一、委托资料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委托编号	WB111202300029
工程名称	长圳学校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日期	2023.07.28
见证人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见 证 人	刘清江-深光监-见证检（2023）025号
检测日期	2023.08.12～2023.12.10		
备注	1、检测部位及数量由委托方与监理协商指定。		

二、检测功能区信息

功能区	部位	房间尺寸	统一眩光值设计值
办公室	A栋2层 1-6～1-7/1-H～1-J	8.4×9.3	19
普通教室	A栋2层 1-4～1-5/1-H～1-J	9.1×8.4	19
图书馆	C栋2层 3-1～3-8/3-C～3-H	22.0×30.7	19
多功能厅	C栋2层 3-1～3-8/3-C～3-H	32.0×21.9	19

三、检测依据

1.《建筑照明设计标准》 GB 50034-2013

2.《照明测量方法》 GB/T 5700-2008

四、主要检测仪器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设备编号	有效期
眩光测量系统	GMS-1000	NX01-059	2024-02-05
钳形万用表	3021	NX01-047	2024-02-20
激光测距仪	FLUKE	XJN01-032	2024-01-09

五、检测说明及结果

检 测 区 域 及 结 果 统 计 表

功能区	部位	眩光设计值	眩光检测值	结论
办公室	A 栋 2 层 1-6～1-7/1-H～1-J	≤19	17.5	符合
普通教室	A 栋 2 层 1-4～1-5/1-H～1-J	≤19	16.8	符合
图书馆	C 栋 2 层 3-1～3-8/3-C～3-H	≤19	13.8	符合
多功能厅	C 栋 2 层 3-1～3-8/3-C～3-H	≤19	9.6	符合

六、检测结论

依据《照明测量方法》 GB/T 5700-2008，长圳学校改扩建工程所委托检测功能区的统一眩光值结果均满足设计要求。

主检人（孙梨恒）：

审核人（陈圣业）：

批准人（李耀文）：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三、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企业性质告知书

致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福田区南园街道福萃苑项目绿建节能检测、绿色建筑标识申报**项目的投标活动，经自查，我单位郑重作以下承诺：我单位的企业性质为**国有企业。**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公章）：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日期：2026 年 10 月 12 日

我司为国有企业，证明如下：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股东（铁科院（深圳）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全资）——股东（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100%全资）——股东（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00%全资）——股东（国务院 100%全资）



查询网址：https://amr.sz.gov.cn/outer/entSelect/gs.html



查询网址：

https://shiming.gsxt.gov.cn/%7B86EB120AB703347C70686DD9D509BF021A21030FBB805C9E67D36E764DA9BFA7A29945877ECAE8A068D59D55777250E4DE9302AB676ACF4944D55BDDD0C3ECA3EC31EC31EC4FBB1E3F9C13B013B0F4EBF4EBDFE043C5180718C518C518C518C518C58AD2992FCBFA202CF046D6D36E62084708175525074F87A59E28244E01DC01DC01DC-1776647129976%7D



查询网址：

https://shiming.gsxt.gov.cn/%7B45F8D1197410F76FB37BAECA161A7C11D932C01C78939F8DA4C0AD658EBA7CB4618A8694BDD92BB3ABC65E46B46193F71D80C1B8A4790C5A87C698CE13D02FB02F222F222F0B0699ECBA9E935C2F2257C857227CB3E5E827E8E5E8E5E8E5E8E5E8E5E8E57AF2690F3BDAD00C006626F39E42F867F8676ACA38A0B84AA1C71BA13E333E333E33-1776647274855%7D

四、其他

（一）投标函

投标函

致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福田区南园街道福萃苑项目绿建节能检测、绿色建筑标识申报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委托人：_____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办事处红星社区松白路 3022 号（品尚优谷创意产业园）B 栋一楼、C 栋和 E 栋　邮编：518107

联系电话：0755-27404464　传真：0755-27404211

日　　期：2026 年 10 月 12 日

（二）近三年第三方审计报告

1、2025 年审计报告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

审 计 报 告

中路华审字[2026]0150 号

审计报告

中路华审字[2026]0150号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检测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检测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检测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检测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检测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检测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WJAN22A3

治理层负责监督检测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检测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检测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

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送：1. 检测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2. 检测公司 2025 年度利润表

3. 检测公司 2025 年度现金流量表

4. 检测公司 2025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检测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3 月 27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财企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	——	流动负债：	78	——	——
货币资金	2			短期借款	79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拆出资金	4			△拆入资金	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		
衍生金融资产	7			衍生金融负债	84		
应收票据	8		864,750.00	应付票据	85		
应收账款	9	38,440,929.03	36,699,666.74	应付账款	86	1,616,602.76	1,236,594.16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收款项	87		
预付款项	11	598,997.90	378,888.85	合同负债	88	5,285,880.39	905,301.00
▲应收保费	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		
▲应收分保账款	1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9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19,388,640.99	12,040,525.26	△代理承销证券款	92		
其他应收款	16	1,431,998.10	1,565,372.48	△预收保费	93		
其中：应收股利	17			应付职工薪酬	94	1,855,026.06	1,433,478.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其中：应付工资	95		
存货	19		2,199,403.32	应付福利费	96		
其中：原材料	2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7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应交税费	98	941,653.91	1,017,263.94
合同资产	22			其中：应交税金	99	909,913.41	1,017,263.94
△保险合同资产	23			其他应付款	100	2,219,304.63	2,164,103.53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其中：应付股利	101		
持有待售资产	2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应付分保账款	103		
其他流动资产	27	266,105.59	266,105.59	持有待售负债	104		
流动资产合计	28	60,126,671.91	54,014,712.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1,922,405.16	4,982,345.31
非流动资产：	29	——	——	其他流动负债	106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流动负债合计	107	13,840,872.91	11,739,086.80
债权投资	31			非流动负债：	108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9		
其他债权投资	33			长期借款	1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应付债券	111		
长期应收款	35			其中：优先股	112		
长期股权投资	36			永续债	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保险合同负债	1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15		
投资性房地产	39			租赁负债	116	4,310,817.52	5,986,452.81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财企01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	6,265,044.44	7,217,078.31	长期应付款	117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24,837,674.90	24,282,944.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8		
累计折旧	42	18,372,630.46	17,065,866.65	预计负债	1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递延收益	120		
在建工程	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	821,398.84	1,405,634.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油气资产	46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3		
使用权资产	47	5,475,992.20	9,370,896.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	5,132,216.36	7,392,087.28
无形资产	48	906,615.73	700,248.90	**负 债 合 计**	125	18,973,089.27	19,131,174.08
开发支出	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6	——	——
商誉	5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7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51	415,913.61	367,214.87	国家资本	1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1,176,947.80	1,854,827.61	国有法人资本	129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集体资本	13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4			民营资本	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14,240,513.78	19,510,266.11	外商资本	132		
	56			#减：已归还投资	133		
	57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4	10,000,000.00	10,000,000.00
	58			其他权益工具	135		
	59			其中：优先股	136		
	60			永续债	137		
	61			资本公积	138		
	62			减：库存股	139		
	63			其他综合收益	140		
	6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65			专项储备	142		
	66			盈余公积	143	4,883,561.19	4,783,531.97
	6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4,883,561.19	4,783,531.97
	68			任意公积金	145		
	69			#储备基金	146		
	70			#企业发展基金	147		
	71			#利润归还投资	148		
	72			△一般风险准备	149		
	73			未分配利润	150	40,510,535.23	39,610,272.30
	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	55,394,096.42	54,393,804.27
	75			*少数股东权益	152		
	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	55,394,096.42	54,393,804.27
资 产 总 计	77	74,367,185.69	73,524,978.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4	74,367,185.69	73,524,978.35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利润表

编制单位：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财企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66,813,660.63	71,829,798.02	加：营业外收入	41	325.76	18.77
其中：营业收入	2	66,813,660.63	71,829,798.02	其中：政府补助	42		
△利息收入	3			减：营业外支出	43	117,346.35	82.50
△保险服务收入	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998,353.22	1,167,986.48
▲已赚保费	5			减：所得税费用	45	-2,038.93	314,765.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1,000,292.15	853,221.45
二、营业总成本	7	65,706,872.02	71,032,581.02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7	——	——
其中：营业成本	8	34,567,636.80	36,041,297.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	1,000,292.15	853,221.45
△利息支出	9			*少数股东损益	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0	——	——
△保险服务费用	11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	1,000,292.15	853,221.45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			终止经营净利润	5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承保财务损失	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退保金	1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6		
▲赔付支出净额	17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8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		
▲保单红利支出	1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9		
▲分保费用	20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0		
税金及附加	21	429,502.64	348,985.88	6.其他	61		
销售费用	2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		
管理费用	23	27,550,045.00	28,990,269.7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		
研发费用	24	2,962,149.26	5,143,442.3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		
财务费用	25	197,538.32	508,585.85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		
其中：利息费用	26	297,344.59	574,608.72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6		
利息收入	27	11.52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8		
其他	29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9		
加：其他收益	30	28,821.67	491,734.60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			11.其他	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	1,000,292.15	853,221.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	1,000,292.15	853,221.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八、每股收益：	78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20,342.47	-120,901.39	基本每股收益	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1,115,267.81	1,168,050.21	稀释每股收益	80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财会03表

编制单位：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68,318,247.00	82,863,013.1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	1,399,317.50	2,141,956.1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1,399,317.50	2,141,956.1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1,399,317.50	-2,141,956.1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4,981,018.34	1,977,904.8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73,299,265.34	84,840,918.0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22,904,423.38	17,046,429.0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5,398,938.09	5,743,955.23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5,398,938.09	5,743,955.23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5,398,938.09	-5,743,955.2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7,348,115.73	9,479,866.5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	32,407,047.43	45,866,973.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12,040,525.26	2,560,658.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2,680,652.22	3,217,018.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19,388,640.99	12,040,525.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1,160,770.99	1,344,719.80		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59,152,894.02	67,475,140.15		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14,146,371.32	17,365,777.87		66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财企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次	一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0,000,000.00								4,783,831.97		39,610,272.30	54,394,104.27		54,394,104.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	—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10,000,000.00								4,783,831.97		39,610,272.30	54,394,104.27		54,394,104.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00,029.22		900,262.93	1,000,292.15		1,000,292.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	—	—	1,000,292.15	1,000,292.15		1,000,292.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4.其他	12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16									100,029.22		-100,029.22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100,029.22	—	-100,029.22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	—	—	—	—	100,029.22	—	-100,029.22		—	
任意公积金	19	—	—	—	—	—	—	—	—		—			—	
#储备基金	20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	—	—	—	—	—	—	—	—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	—	—		—	—		—	
3.弥补亏损	29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	—	—		—		—			—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10,000,000.00								4,883,861.19		40,510,535.23	55,394,096.42		55,394,096.42

注：带△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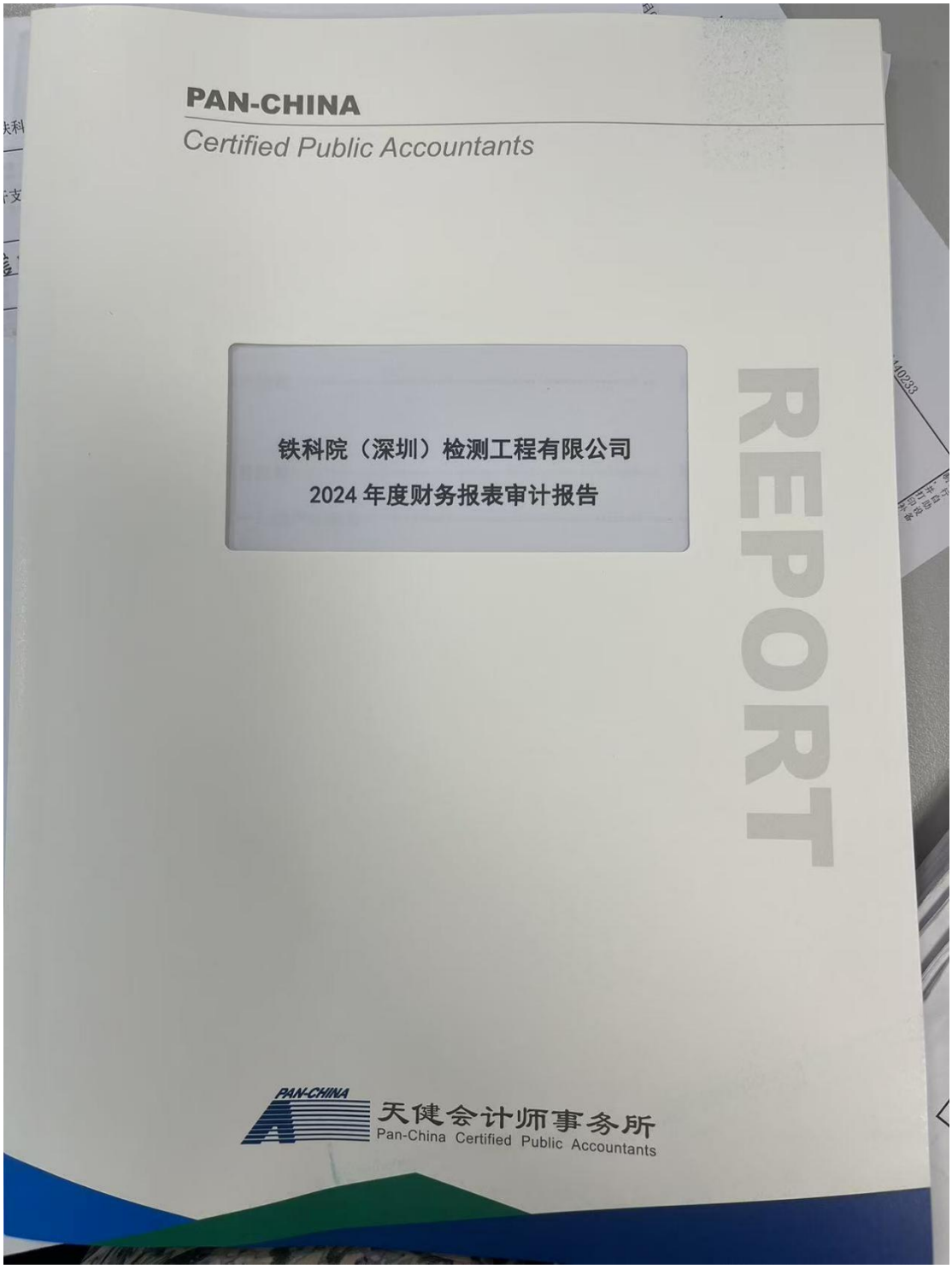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财企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次	一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7	28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0,000,000.00								4,698,209.82		38,842,272.00	53,540,582.82		53,540,58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10,000,000.00								4,698,209.82		38,842,272.00	53,540,582.82		53,540,582.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85,322.15		767,899.30	853,221.45		853,221.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	—	—	853,221.45	853,221.45		853,221.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4.其他	12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16									85,322.15		-85,322.15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85,322.15	—	-85,322.15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	—	—	—	—	85,322.15	—	-85,322.15		—	
任意公积金	19	—	—	—	—	—	—	—	—		—			—	
#储备基金	20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	—	—	—	—	—	—	—	—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	—	—		—	—		—	
3.弥补亏损	29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	—	—		—		—			—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10,000,000.00								4,783,531.97		39,610,272.30	54,393,804.27		54,393,804.27

注：带△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2、2024 年审计报告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REPORT
PAN-CHINA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8 页

（一）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二）利润表…… 第 5 页

（三）现金流量表…… 第 6 页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7-8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第 9—47 页

四、执业资质证书…… 第 48—51 页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T4M3EYFN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路161号院税中心
Add: RAYZONE, 161 Jinze Road, Fengtai, Beijing
网址：www.pccpa.cn

审 计 报 告

天健京审〔2025〕4679 号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检测工程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检测工程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检测工程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检测工程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

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检测工程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深圳检测工程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检测工程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检测工程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



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检测工程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深圳检测工程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企财01表

编制单位：杭州宏（集团）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一）	864,760.00	1,798,000.00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二）	36,699,666.74	44,734,979.63	应付账款	（十三）	1,236,594.16	651,279.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三）	378,888.85	748,711.02	合同负债	（十四）	905,301.00	1,341,636.4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四）	12,640,525.26	2,560,638.72	△代理承销证券款			
其他应收款	（五）	1,565,372.48	1,652,597.25	△预收保费			
其中：应收股利				应付职工薪酬	（十五）	1,433,478.86	1,163,650.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中：应付工资			
存货	（六）	2,199,403.32		应付福利费			
其中：原材料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库存商品（产成品）	（六）	2,199,403.32		应交税费	（十六）	1,017,263.94	712,340.47
合同资产				其中：应交税金	（十六）	1,017,263.94	712,340.47
△保险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十七）	2,164,103.53	1,707,587.81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其中：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七）	266,103.50	109,843.83	持有待售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54,014,712.24	51,604,790.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八）	4,982,345.31	4,594,737.7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739,086.80	10,171,232.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十九）	5,986,452.81	10,968,798.0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二）	1,405,634.47	2,106,626.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92,087.28	13,075,424.43
				负债合计		19,131,174.08	23,246,656.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非流动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国家资本			
债权投资				国有法人资本	（二十）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集体资本			
其他债权投资				民营资本			
☆持有至到期投资				外商资本			
长期应收款				#减：已归还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二十）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永续债			
固定资产	（八）	7,217,078.31	7,587,038.83	资本公积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八）	24,282,944.96	22,544,984.72	减：库存股			
累计折旧	（八）	17,065,866.65	15,076,050.18	其他综合收益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建工程				专项储备			
生产性生物资产				盈余公积	（二十一）	4,783,531.97	4,698,209.82
油气资产				其中：法定公积金	（二十一）	4,783,531.97	4,698,209.82
使用权资产	（九）	9,370,896.42	14,044,175.60	任意公积金			
无形资产	（十）	700,248.90	588,852.36	#储备基金			
开发支出				#企业发展基金			
商誉				#利润归还投资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一）	367,214.87	448,818.17	△一般风险准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1,854,827.61	2,503,561.60	未分配利润	（二十二）	39,616,272.30	38,842,37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393,804.27	53,540,582.82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少数股东权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10,266.11	25,182,448.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393,804.27	53,540,582.82
资产总计		73,524,978.35	76,787,239.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3,524,978.35	76,787,239.41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栏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的金融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设计院（深圳）勘察工程有限公司　　企财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1,829,796.62	112,755,402.54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三）	71,829,796.62	112,755,402.54
二、营业总成本		71,631,584.67	103,081,836.71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三）	38,611,747.59	62,578,764.73
税金及附加		348,985.88	298,914.8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二十四）	28,990,269.71	27,779,350.82
研发费用	（二十四）	5,143,442.38	5,773,572.04
财务费用	（二十四）	508,585.65	1,653,072.24
其中：利息费用	（二十四）	574,608.72	2,029,618.69
利息收入	（二十四）		66.6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二十五）	991,734.60	267,351.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六）		-28,437.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七）	-120,961.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8,050.21	9,969,177.61
加：营业外收入	（二十八）	18.77	48,620.28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二十九）	82.50	3,905.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7,986.48	10,033,891.25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	314,765.03	359,072.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3,221.45	9,674,528.86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3,221.45	9,674,528.86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853,221.45	9,674,528.86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53,221.45	9,674,52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53,221.45	9,674,528.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863,013.16	74,168,650.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7,904.86	2,307,47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840,918.02	76,476,120.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046,429.03	45,744,131.8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866,973.22	34,545,055.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17,018.10	3,575,579.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4,719.80	1,073,16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75,140.15	84,937,93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十三）	17,365,777.87	-8,461,814.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41,956.10	4,219,521.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1,956.10	4,219,521.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1,956.10	-4,219,521.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3,955.23	15,595,291.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3,955.23	15,595,291.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3,955.23	-15,595,291.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三十三）	9,479,866.54	-28,276,627.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三十三）	2,560,658.72	30,837,286.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三十三）	12,040,525.26	2,560,658.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院（广州）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企财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698,299.82	38,842,373.80	53,540,582.82		53,540,58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4,698,299.82	38,842,373.80	53,540,582.82		53,540,582.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322.15	767,899.30	853,221.45		853,221.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3,221.45	853,221.45		853,221.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85,322.15	-85,322.15			
1、提取盈余公积									85,322.15	-85,322.15			
其中：法定公积金									85,322.15	-85,322.15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A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783,531.97	39,610,272.30	54,393,804.27		54,393,804.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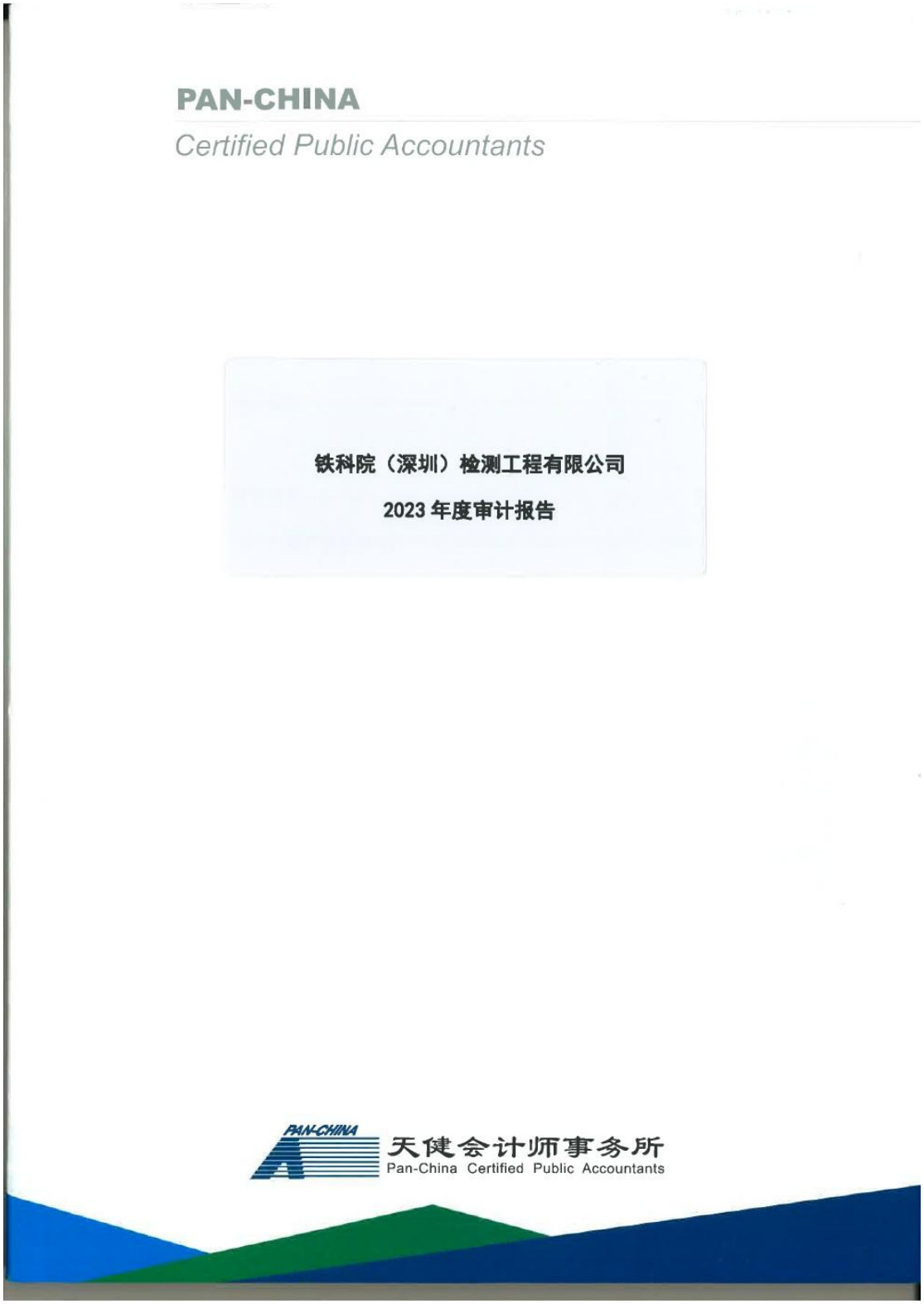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企财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730,756.93	30,135,297.03	43,866,053.96		43,866,053.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730,756.93	30,135,297.03	43,866,053.96		43,866,053.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7,452.89	8,707,075.97	9,674,528.86		9,674,528.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74,528.86	9,674,528.86		9,674,528.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967,452.89	-967,452.89			
1、提取盈余公积									967,452.89	-967,452.89			
其中：法定公积金									967,452.89	-967,452.8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698,209.82	38,842,373.00	53,540,582.82		53,540,582.8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3、2023 年审计报告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PAN-CHINA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8 页

（一）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二）利润表…… 第 5 页

（三）现金流量表…… 第 6 页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7-8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第 9—46 页

四、执业资质证书……第 47—50 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CA2IUSE44XS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43GZHYGR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路161号院锐中心
Add: RAYZONE, 161 Jinze Road, Fengtai, Beijing
网址：www.pccpa.cn

审 计 报 告

天健京审〔2024〕302号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检测工程）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检测工程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检测工程，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检测工程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检测工程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深圳检测工程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检测工程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检测工程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



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检测工程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深圳检测工程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财01表

编制单位：林科院（杭州）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号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一）	1,798,000.60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二）	14,733,979.63	10,062,889.64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十二）	651,270.30	1,779,267.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三）	748,711.62	1,830,024.08	合同负债	（十一）	1,161,636.44	34,303,372.51
应收保全集中管理款	（四）	2,560,558.72	30,837,296.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其他应收款	（五）	1,052,597.25	3,734,962.99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其中：应收股利				代理买卖证券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代理承销证券款			
存货				应付职工薪酬	（十四）	1,163,630.35	978,336.45
其中：原材料				其中：应付工资			
库存商品（产成品）				应付福利费			
合同资产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持有待售资产				应交税费	（十五）	712,340.17	1,842,953.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中：应交税金	（十五）	712,340.17	1,842,953.99
其他流动资产	（六）	103,813.83		其他应付款	（十六）	1,787,587.81	5,108,238.80
流动资产合计		51,694,709.45	78,445,163.04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七）	4,394,737.7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171,232.16	43,212,569.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十八）	10,968,708.0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一）	2,306,626.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75,424.43	
				负债合计		23,216,656.59	43,212,569.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非流动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十九）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国家资本			
债权投资				国有法人资本	（十九）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集体资本			
其他权益投资				民营资本			
持有至到期投资				外商资本			
长期应收款				减：已归还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十九）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永续债			
固定资产	（七）	7,587,038.83	7,800,837.13	资本公积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七）	22,660,068.01	20,083,817.95	减：库存股			
累计折旧	（七）	15,076,059.18	12,276,190.82	其他综合收益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建工程				专项储备			
生产性生物资产				盈余公积	（二十）	1,605,289.82	3,730,756.90
油气资产				其中：法定公积金		1,605,289.82	3,730,756.90
使用权资产	（八）	14,044,175.60		任意公积金			
无形资产	（九）	598,852.26	653,193.51	储备基金			
开发支出				企业发展基金			
商誉				利润归还投资			
长期待摊费用	（十）	446,818.17		一般风险准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一）	2,500,564.00	173,409.48	未分配利润	（二十）	38,842,273.00	30,135,29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596,562.82	43,866,053.9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少数股东权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82,448.90	8,627,440.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596,562.82	43,866,053.90
资产总计		76,797,228.81	87,072,603.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6,797,228.81	87,078,623.10

注：去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容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杰

利润表

2023年九

会M02表

编制单位：浙江长兴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月份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2,771,102.34	92,851,064.52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二）		112,771,102.34	92,851,064.52
二、营业总成本			103,004,935.71	84,012,799.98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三）		87,506,918.27	83,023,453.12
税金及附加			290,814.84	348,838.7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二十四）		27,779,260.82	25,380,537.62
研发费用	（二十五）		3,772,572.01	3,710,142.29
财务费用	（二十六）		-1,033,472.13	-580,304.70
其中：利息费用	（二十七）		2,326,698.66	
利息收入	（二十七）		60.69	178,360.27
3.危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二十四）		263,351.01	317,232.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九）		-28,437.50	62,903.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80,177.61	11,464,911.22
加：营业外收入	（二十八）		68,029.28	9,527.00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二十七）		3,999.67	12,357.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44,207.22	11,462,080.88
减：所得税费用	（二十八）		369,672.39	1,186,668.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74,528.86	10,260,171.84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674,528.86	10,260,171.84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9,674,528.86	10,260,171.84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6.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货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9.可转换债券的权益部分公允价值变动				
10.10.可转换债券的分拆出售股权合同金融变动				
11.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74,528.86	10,260,171.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674,528.86	10,260,171.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第4页　共50页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杰

第5页　共50页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会财03表

编制单位：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168,650.22	78,395,836.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7,470.68	1,064,35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476,120.90	79,460,192.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744,131.81	47,257,601.2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545,055.75	26,059,787.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75,579.60	5,046,248.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3,168.12	1,887,00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937,935.58	83,250,64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十九)	-8,461,814.68	-3,790,452.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19,521.30	4,126,103.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9,521.30	4,126,103.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9,521.30	-4,126,103.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95,291.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95,291.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5,291.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二十九)	-28,276,627.61	-7,916,556.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二十九)	30,837,286.33	38,753,842.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二十九)	2,560,658.72	30,837,286.33

注：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会财01表

编制单位：[illegible]（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金额	10,000,000.00								3,730,756.90		25,133,297.03	38,864,053.93		52,864,053.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金额	10,000,000.00								3,730,756.90		25,133,297.03	38,864,053.93		52,864,053.9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7,432.89		8,707,095.97	9,674,528.86		9,674,528.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74,528.86	9,674,528.86		9,674,528.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67,432.89		-967,432.89			
1、提取盈余公积									967,432.89		-967,432.89			
其中：法定公积金									967,432.89		-967,432.8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698,189.79		33,840,393.00	48,538,582.79		62,538,582.79

注：[illegible]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illegible]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redacted]

金财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696,229.73		20,829,142.39	33,525,372.12		33,525,37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696,229.73		20,829,142.39	33,525,372.12		33,525,372.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4,017.18		9,305,154.66	10,329,171.84		10,329,171.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29,171.84	10,329,171.84		10,329,171.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024,017.18		-1,024,017.18			
1、提取盈余公积									1,024,017.18		-1,024,017.1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024,017.18		-1,024,017.1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720,246.91		30,134,297.05	43,854,543.96		43,854,543.96

注：金小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金中科目为非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redacted]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redacted] 李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redacted] 刘志杰

（三）荣誉情况

1、高新技术企业



2、2025 年光明区住建行业先进单位



3、广东省建设工程全生命周期健康检测与监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证书



4、站房数字工程检验检测中心证书



5、创新型中小企业资质证书



6、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资质证书

